**关于教师三年主动规划学年自我评估的通知**

各位老师（40周岁在编、区聘教师）：

为梳理成长历程，分享成长经验，激越发展自信，经校长室商量，决定在暑假期间开展“教师三年主动规划自我评估”活动，请涉及教师能认真对待。活动要求如下：

一、评估对象（40周岁以下在编、区聘并参与2018—2021教师三年主动发展规划的老师）

二、评估鉴定领导小组

组长：盛亚萍

副组长：周静、朱小昌、吴春燕、祝卫其、郑飞、陶榆萍、王丽、顾海燕

三、各学科评估鉴定组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语文组 | 朱小昌、祝卫其郑飞、曹燕 | 数学组 | 吴春燕、陶榆萍 |
| 英语组 | 王丽 | 术科组 | 周静、顾海燕 |

四、学校评估鉴定组：盛亚萍、周静、朱小昌、吴春燕、祝卫其

五、评估流程及时间节点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动流程 | 时间节点 | 责任人 | 备注 |
| 自我评估，完成一年规划总结（见附件一） | 2019年8月1日前 | 教师个人学科责任人 | **将评估报告发送给学科责任人** |
| 学科组评估鉴定（见附件二） | 2019年8月10日前 | 各学科评估鉴定组成员 | 按照10%比例择优上报发展态势好，自评质量高的教师。（报朱小昌老师） |
| 学校评估鉴定（见附件二） | 2019年8月下旬 | 校长室、教科室 | 依据上报名额，优中选优，综合评定优秀教师，给予表彰 |
| 学校层面交流 | 2019年9月上旬 | 教科室、优秀教师 | 在新进教师规划制定会议上交流 |

四、注意事项

1.“自我评估报告”按照学校提供的范本及评价体系进行撰写；（见附件一）

2.依据制定的规划，加强一年来成长经验的提炼，具有可视感；

3.高度重视本次“评估”活动，将与年终教师绩效考核挂钩；

4.各鉴定组成员、学科责任人、各评估教师要关注时间节点，有序高质完成；

五、自我评估评价表（见附件二）

常州市新北区薛家中心小学

2019年6月26日

**附件一：“自我评估报告”撰写范本**

**附件二：自我评估评价表**

**附件一：“自我评估报告”撰写范本**

**卓然独立，越而胜己**

 **新北区薛家中心小学第五轮青年教师三年主动发展规划**

**一年发展自我评估报告**

 (2018年9月——2019年7月)

姓名 性别 年龄 教龄 学历 所教学科

|  |
| --- |
| **三年总目标：** （参照制定的主动发展规划） |
| **第一年目标：** （参照制定的主动发展规划） |
| **发展经验分享** |
| **目标达成情况：（条框式）** |
| **后期努力方向及措施：** |
| **学科主任审阅意见：** |

撰写指导：

**1.发展经验分享：总结一年来本人在师德师风、教育管理、学习培训、课堂教学、学生培养、学科质量等方面的工作。**

**2.目标达成情况：参照第一年目标，简洁呈现自己一年来在各领域取得的成绩；**

**3.后期努力方向：审视第二年目标，梳理呈现第二年发展方向及措施；**

**4.学科主任审阅意见：各学科主任撰写简要的评估意见；**

**附件二：自我评估评价表**

**新北区薛家中心小学教师三年主动发展规划**

**一年发展“自我评估”考核表**

教师姓名： 任教年级与学科： 考核时间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内容与标准 | 考核办法 | 评估得分 |
| 师德师风（10分） | 遵守师德，自觉教书育人，认真完成学校布置任务。 | 教师座谈 |  |
| 学习培训（10分） | 积极参加每次活动，积极发表自己的见解，做好会议记录。（优：10，良：8，合格：6） | 教师座谈、查阅资料 |  |
| 教育管理（20分） | 能做好学校安排的各项教育管理工作，并认真履行（优：20，良：16，合格：10） | 座谈、查阅资料 |  |
| 课堂教学（20分） | 依据随堂课、推门课、研讨课综合评定。（优：20，良：16，合格：10） | 座谈、查阅资料 |  |
| 专题研讨（5分） | 参与市级研讨得5分；区级研讨得3分；校级研讨得2分；组内研讨1分；不累计；  | 查阅资料 |  |
| 教学质量（20分） | 教学质量在本年级组列中游以上得满分，中下游扣2分，下游扣4分。 | 查阅资料 |  |
| 学生培养（5分） | 所教学生或辅导学生社团能获得市级以上荣誉得5分；区级以上荣誉得3分；校级以上荣誉得1分；不累计积分； | 查阅资料 |  |
| 评估报告（10分） | 老师能进行总结，提炼成长心得。（优：10；良：8；合格：6；） | 自我评估报告 |  |
| 加分 | 论文发表获奖（省5分；市3分；区2分；校1分）；不累计； | 查阅资料 |  |
| 教学评优（省5分；市3分；区2分；校1分）；不累计； | 查阅资料 |  |
| 个人获得综合荣誉，国家、省、市、区、校分别得10、8、6、4、2分；单项荣誉降半计分； | 查阅资料 |  |
| 合计得分 |  |

学校将依据教师发展现状及得分情况，选取一定比例的优秀教师。